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统计年鉴》《统计摘要》《统计月报》印刷
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统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麦文娟

联系电话：2253169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立项背景

是为了使县领导及相关部门全面了解我县经济运行态势，及时向社会公布我县经济运行态势

2. 立项目的

是为了使县领导及相关部门全面了解我县经济运行态势，及时向社会公布我县经济运行态势

3. 项目内容、执行标准和实施期限

《统计年鉴》《统计摘要》《统计月报》印刷项目经费是为了县领导及相关部门全面了解我县经济运行态势，及时向社会公布我县经济运行态势。实施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实际到位 2 万元，2023 年度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2 万元。

2、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2 万元。资金开支主要用于印刷全县《统计年鉴》《统计摘要》《统计月报》2 万元，标准及支付进度按照工作的进度发放，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和执行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风险防范，保障资金安全和高效运行。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印刷统计年鉴、公报、经济月报是为了使县领导及相关部门全面了解我县经济运行态势，及时向社会公布我县经济运行态势。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印刷统计年鉴、公报、经济月报是为了使县领导及相关部门全面了解我县经济运行态势，及时向社会公布我县经济运行态势。

3、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统计年鉴》《统计摘要》《统计月报》已全部完成且已达成年度绩效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县统计局通过《统计年鉴》《统计摘要》《统计月报》向县领导及相关部门提供我县经济支行态势，及时向社会公布我县经济运行情况。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城乡一体化住户抽样调查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统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麦文娟

联系电话：2253169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06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立项背景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分市县住户调查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统字(2016)181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电子记账工作的通知》（韶府办明电〔2019〕123号）等文件要求。

2. 立项目的

为全面、准确、及时了解全国和各地区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客观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为国民经济核算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权重制定提供基础数据。

3. 项目内容、执行标准和实施期限

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工作项目内容：记账户、辅助调查员培训、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所需计算机设备的采购与维护、记账本的录入、数据质量等。实施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截止到2023年12月实际到位34.3774万元，2023年度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34.3774万元。

2、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该

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34.3774 万元。资金开支主要用于支付全县 120 户记帐户及辅助调查员补贴 26.64 万元，培训费 0.123 万元，会议费 0.13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518 万元，差旅费 0.3931 万元，办公费 0.9433 万元，委托业务费 2.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8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7882 万元，标准及支付进度按照工作的进度发放，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和执行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风险防范，保障资金安全和高效运行。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在全县 5 个镇（街）的 12 个调查点统一组织实施。进行统一审核、处理、汇总调查数据，全面、准确，及时了解我县城镇、农村收入、消费等生活状况，推算出我县 2023 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生活消费支出等四项收入八大支出的统计数据。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准确，及时了解我县城镇、农村收入、消费等生活状况，推算出我县 2023 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生活消费支出等四项收入八大支出的统计数据。

3、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城乡一体化住户抽样调查已全部完成且已达成年度绩效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县统计局通过该项调查经费较好的完成了 2023 度的居民收入调查工作，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已超全国平均水平，同时，调查户也对该项工作表示很满意，满意度较高。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 根据住户调查业务流程，参考历年住户调查经费使用情况，认真测算各阶段所需经费，确保调查经费充足。

(2) 辅助调查员和住户记帐补贴有待提高。

(3) 县统计局增加访户频率，强化与记账户的沟通效率，同时对调查点辅调员再次培训，避免住户错记、漏记现象发生，确保调查数据源头真实性、准确性，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统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麦文娟

联系电话：2253169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立项背景

为摸清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家底”、全面了解新时期经济运行状况和经济社会发展新变化、新特征，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国务院决定于 2023 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普查历时三年，2023 年至 2025 年。

2. 立项目的

全面掌握我县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情况，建立健全基本单位名录库及其数据库系统，为研究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决策和管理水平奠定基础。

3. 项目内容、实施方式和实施期限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对象是在我县境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普查工作分三个阶段：准备阶段（2023 年 6-12 月），普查登记、数据处理与发布阶段（2024 年 1-12 月），资料开发、更新维护、总结表彰阶段（2025 年 1-12 月）。实施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实际到位 60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 45 万元，省级下达的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欠发达地区补助资金 15 万元。2023 年度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60 万元。

2、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60 万元。资金开支主要用于支付办公费 0.982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7.0029 万元，差旅费 1.9214 万元，公务接待 0.4349 万元，会议费 0.664 万元，培训费 4.90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53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5.416 万元，劳务费 29.018 万元，主要用于放两员补助及聘用人员工资及五险，委托业务经费 1.4 万元，用于给各镇（街）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启动经费，印刷费 7.55 万元，邮电费 0.12 万元。标准及支付进度按照工作的进度发放，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和执行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风险防范，保障资金安全和高效运行。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开展第五次经济普查，全面调查我县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家底”，全面了解新时期经济运行状况和经济社会发展新变化、新特征，为研究制定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对全县市场主体单位进行深入清查，编制完成清查底

册，完成清查数据上报。目标 2: 开展经济普查宣传，让广大普查对象认识、接受、配合经济普查工作。目标 3: 做好普查登记各项准备。

3、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已全部完成且已达成年度绩效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1、广泛宣传，营造了良好的普查氛围。一是认真配合，精心策划，早做准备，充分利用多媒体资源，张贴海报，挂标语等开展宣传方式，增加宣传工作的覆盖面。二是宣传的内容，形式和手段上做到贴近实际，贴近生活、结合实际特点，采取微信群发，出宣传展报，发放经济普查告知书等开展宣传。2、制定培训计划，组织召开了清查模底、普查登记业务培训学习，并在丰城街道黄陂村进行了综合试点；3、划区绘图，确保普查登记不重不漏；4、对全县市场主体单位进行深入清查，编制完成了清查底册，完成清查数据的上报。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劳动力抽样调查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统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麦文娟

联系电话：2253169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1、立项背景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动力调查工作的通知》（国统字〔2020〕125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家统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动力调查工作的通知》（粤办函〔2021〕7号）精神，韶关市将于2021年初开始在全市开展劳动力调查工作，我县抽中回龙镇楼下村为国家劳动力调查调查点。

2、立项目的

为及时、准确地反映我国城乡劳动力资源、就业和失业人口的总量、结构和分布情况，为政府准确判断就业形势，制定和调整就业政策，改善宏观调控，加强就业服务提供依据。

3、项目内容、实施方式和实施期限

劳动力调查是国家的一项民生统计调查，对于及时摸清人民群众的就业失业情况，科学制定就业政策，推进落实就业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具有重要意义。

劳动力抽样调查以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名录库为基础进行新一轮抽样，扩大样本量，以此提高样本代表性。根据调查要求，回龙镇楼下村将在未来五年，调查员每月10日至16日为上门调查时间，对抽中的16名住户进行上门询问登记，给住户发放《致调查户的一封信》，向住户说明本次抽样调查原因和方式，并进行相关指标的调查询问。了解每位家庭成员的情况，包括出生年月、学历、工作单位及所从事的具体工作、上周实际工作时间、

是否正在寻找工作等。实施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实际到位 4 万元，2023 年度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3.97 万元。

2、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3.97 万元。资金开支主要用于支付调查员补贴 0.96 万元，差旅费 0.25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1 万元，委托业务费 0.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59 万元，标准及支付进度按照工作的进度发放，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和执行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风险防范，保障资金安全和高效运行。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及时摸清人民群众的就业失业情况，科学制定就业政策，推进落实就业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调查员每月 5-9 号进行核户，10-16 号对 16 户调查户进行入户调查，每月轮换 50%的样本，由调查员手持电子移动终端入户采集数据，实时上报，县统计局负责培训调查员，依法开展调

查，进行数据编码，审核、改错和验收，做好全流程质量控制，加强广泛宣传动员，提高调查对象配合度，不断提高数据质量。

3、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劳动力抽样调查已全部完成且已达成年度绩效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客观反映就业失业状况，动态监测就业形势变化，为政府因地制宜实施稳就业政策措施提供统计信息支持。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 1、调查对象配合度有待提高。
- 2、劳动力调查的社会知晓度还比较低。
- 3、强化业务培训提高调查能力。
- 4、加强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四上联网直报企业”及规下限下企业
业抽样调查统计员补贴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统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麦文娟

联系电话：2253169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立项背景

根据《关于印发新丰县加快培育和发展规模以上、限额以上企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新府办(2015)60号）、广东省统计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工作的通知》粤统办字〔2020〕2号等文件要求。

2. 立项目的

保障我县四上联网直报企业统计员稳定性，开展规下限下企业抽样调查，预测我县第二、第三产业的经济增长速度和增加值，推算出我县GDP的增速

3. 项目内容、执行标准和实施期限

“四上联网直报企业”及规下限下企业抽样调查统计员补贴工作经费是为了提升和扩大我县工业商贸经济总量，加快培育我县规上、限上企业，促进我县工业、商贸经济又快又好发展，提高统计队伍素质，稳定统计队伍职数，提高网上直报企业及规下限下企业抽样调查数据的准确性及真实性。实施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截止到2023年12月实际到位15.4132万元，2023年度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15.4132万元。

2、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 15.4132 万元。资金开支主要用于支付全县“四上联网直报企业”规下限下企业抽样调查、畜禽抽样调查统计员补贴 15.4132 万元，标准及支付进度按照工作的进度发放，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和执行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风险防范，保障资金安全和高效运行。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保障我县四上联网直报企业稳定运行，开展规下限下企业抽样调查、畜禽抽样调查，预测我县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的经济增长速度和增加值，推算出我县 GDP 的增速。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我县四上联网直报企业稳定运行，开展规下限下企业抽样调查、畜禽抽样调查，预测我县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的经济增长速度和增加值，推算出我县 GDP 的增速。

3、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四上联网直报企业”及规下限下企业抽样调查、畜禽抽样调查统计员补贴已全部完成且已达成年度绩效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县统计局通过发放统计员补贴较好的完成了 2023 度我县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的经济增长速度和增加值，推算出我县 GDP 的增速。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统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麦文娟

联系电话：2253169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1、立项背景

根据机关养老改革上线前调资文件设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项目，按规定足额发放待遇、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2、立项目的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4、项目内容、实施方式和实施期限

设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项目，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实施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截止到2023年12月实际到位1.324万元，2023年度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1.324万元。

2、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1.324万元。资金开支主要根据《单位与个人待遇清算单》发放。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和执行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全部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三、项目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建立台账，支出合理；反映资金支出规范，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全年项目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已完成预期目标。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计划不够完善，虽然制定项目资金的使用计划，但是在执行进度和效率方面有待加强。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统计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麦文娟

联系电话：2253169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通过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钟娘梅）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支出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18.3239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18.3239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全部用于一次性抚恤金，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三）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年项目资金支出按计划进度完成，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已完成预期目标。

（四）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资金到位及时，我局严格按照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建立台账，支出合理；反映资金支出规范，按相关文件标准严格支出，因此使用绩效与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基本一致。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计划不够完善，虽然制定项目资金的使用计划，但是在执行进度和效率方面有待加强。